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7日，根据“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工业园区 A 区希望路799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项目投资：实际总投资5200万元，自筹资金。

占地面积：本项目在现有车间内实施，不新增占地。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40人，年运行300天；大料上料工段和小料配料工段每天工作9h，混炼、密炼机投料工段每天工作24h，每日三班。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现有混炼大楼和9#车间预留区域，新增密炼机、开炼机、滤胶机等设备，新建一条10000t/a混料胶生产线（包括二段胶生产线），建成后全厂混料胶生产能力达到年产20000t/a。同时，本项目配套建设废气处理环保设施，供水、供电、消防、生活污水预处理系统等均依托现有项目已建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8月1日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新津县行政审批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132-29-03-288184]JXQB-0208号。2018年7月，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9年3月完成报告编制并上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2019年7月10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成环评审[2019]73号）。项目于2019年8月开工建设，于2022年1月建设完成，2022年2月对设备进行调试。企业已于2021年7月1日办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510000725526042X001Y），并于2022

年6月进行了变更。本项目的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满足“三同时”制度要求。目前本项目生产设备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条件。

项目在施工期和调试期无环境投诉，无未解决的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环保投资约105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2.1%。实际总投资5200万元（新增200万为二段胶炼胶设备），实际环保投资121.2万，占总投资2.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主要包括混炼大楼内新增的1条混料胶生产线及配套环保设施、环评中提出的整改措施，以及本项目依托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的各项环保设施设备及其他工辅工程。本次验收范围不包括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生产运营的其他项目部分。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报告比较，发生变动情况如下：

（1）环评要求：在3F预留区新增一套油料日储罐（6个 8m^3 ）。

实际：新增了一套油料日储罐（7个 8m^3 ）。

（2）环评要求：项目小料上料系统依托原有生产线的2套小料上料系统共44个上料仓。

实际：实际依托的2套小料上料系统共计48个上料仓。

（3）环评要求：小料半自动配料粉尘G5在小料称量装置上方设置集气罩，在3F小料上料间设置一台一级除尘装置（B-I₃-2#），在楼顶设置二级除尘装置（B-II-2#）。

实际：在小料称量装置上方设置集气罩，在4F设置一台一级除尘装置（B-I₁-3#），再接入原生产线的小料人工投料粉尘一级除尘器（C-I₂-3#），再进入楼顶的原生产线二级除尘器（B-II-3#），由原有3#排气筒外排。

（4）环评要求：将新建生产线的混炼废气引至炼胶大楼北侧一套“油气分离+布袋除尘+UV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置装置（A-I-6#）处理后，由新建的6#排气筒外排。

实际：将新建生产线的混炼废气处理后（A-I-4#），与经同样工艺处理后（C-I-4#）的原生产线混炼废气一同接入一套光催化氧化装置进一步处理，由原有4#排气筒外排，不再设置6#排气筒。

（5）环评要求：新建生产线的大料配料及投料粉尘 G2、小料人工投料粉尘 G6，分别经一级除尘后，引至楼顶新建的二级除尘器（A-II-5#）处理后经新建的 5#排气筒排放。

实际：经一级除尘的废气引至楼顶经现有的二级除尘器（B-II-3#）处理后由原有 3#排气筒外排，不再新建 5#排气筒。

（6）在 9#车间新增 1 套小型二段胶密炼设备，对 10%的产品（2000t 混料胶）在一段密炼（一段密炼阶段不投加小料）后再投加小料进行二段密炼，以提高这部分产品质量，项目整体原辅材料用料、生产产品种类和规模均不变。

针对该变化情况，建设方委托四川环川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针对调整的内容开展了环境影响分析工作，编制《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重大变动论证报告》，通过专家论证并取得了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重大变动论证报告的复函》（成环审函[2021]204 号），同意项目涉及的变化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从环境影响角度同意纳入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管理。符合《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成环审函[2021]521 号）文件要求。

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再与其他生活污水进入新筑厂区内已建的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新津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排入岷江。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间工艺废气主要为配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炼胶过程产生的粉尘和有机废气。

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1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汇总表

排放源	治理措施	备注
G1: 大料压送罐上料粉尘	①一级除尘: 解包罐自带布袋除尘器 (B-I-1#), 罐顶负压密闭收集, 收集效率 100%、除尘效率为 98%; ②二级除尘: 在 3F 配置第二级除尘器 (B-II-1#), 除尘效率为 60%. ③两级总去除效率大于 99%。经两级除尘后由 1#排气筒排放, 高 26m, 排气量约 1500m ³ /h。	依托现有设施
G2: 大料配料及投料粉尘 G6: 小料人工投料粉尘	①一级除尘: 在 4F 设置一级布袋除尘装置 (A-I ₁ -3#) 处理 G2; 设置一级布袋除尘装置 (A-I ₂ -3#) 处理 G6。 大料配料至密炼机投料, 密闭管道连接, 配料室负压密闭收集粉尘; 小料人工投料口设置可开闭门的负压集气罩, 配料好的低熔点投料包通过输送带进入投料口, 投料口集气罩门关闭, 然后料包解包进入密炼机, 产生的粉尘由负压封闭集气罩收集; 收集效率 100%、除尘效率为 98%。 ②二级除尘: 在楼顶进入原有二级除尘装置 (B-II-3#) 处理 G2 及 G6, 除尘效率为 60%; 两级总去除效率大于 99%。 ③经两级除尘后由原有 3#排气筒排放, 高 26m, 排气量约 7200m ³ /h。	新增+依托
G3: 小料解包罐上料粉尘 G4: 小料自动配料粉尘	①一级除尘: 小料解包罐自带一级布袋除尘装置 (B-I ₁ -2#), 设备负压密闭收集; 小料自动称量配料室上方自带封闭负压集气罩, 在 2F 设置一台一级布袋除尘装置 (B-I ₂ -2#); 上述各节点粉尘收集效率 100%、除尘效率为 98%。 ②二级除尘: 在楼顶设置二级除尘装置 (B-II-2#) 处理 G3、G4, 除尘效率为 60%; 两级总去除效率大于 99%。 ③经两级除尘后由 2#排气筒排放, 高 26m, 排气量约 2200m ³ /h。	依托现有设施
G5: 小料半自动配料粉尘	①一级除尘: 在小料半自动称量配料室上方自带封闭负压集气罩, 在 4F 设置一台一级布袋除尘装置 (B-I ₁ -3#), 粉尘收集效率 100%、除尘效率为 98%。经一级除尘的 G5 接入原小料人工投料粉尘一级除尘器 (C-I ₂ -3#) 后, 再进入楼顶原有二级除尘器。 ②二级除尘: 在楼顶进入原有二级除尘装置 (B-II-3#) 处理, 除尘效率为 60%; 两级总去除效率大于 99%。 ③经两级除尘后由原有 3#排气筒排放, 高 26m, 排气量约 7200m ³ /h。	依托现有设施
G7: 密炼烟气 G8: 660 压片废气 G9: 滤胶废气 G8: 压片废气	①收集措施: 密炼机出料用扩口式管道与 660 压片机相连, 形成密闭空间, 在管道侧方向设置集气罩, 收集密炼机、660 压片机产生的废气; 在滤胶机进出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 收集滤胶机产生的废气; 在其他压片机上方设置集气罩, 收集压片机产生的废气。集气罩尽可能靠近废气源, 罩口超出废气源外 0.2m, 罩口风速 0.5-1.5m/s, 确保各集气罩废气收集率在 95%以上。 ②治理措施: 将上述收集到的废气引至炼胶大楼北侧一套“油气分离+布袋除尘+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置装置 (A-I-4#), 处理后与原生产线经以上同样工艺处理的混炼废气合并再进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原 4#排气筒排放, 排气筒高 26m。 ③混炼废气布袋除尘器采用覆膜滤料。混炼废气收集采用变频风机, 在密炼机、660 压片机、滤胶机、610 压片机集气罩管道上设分阀, 并与变频风机联动, 当密炼机密闭混料或 660 压片机、滤胶机、610 压片机等料闲置时集气罩分阀关闭, 变频风机排风量相应降低。通过设置集气罩分阀、配合变频风机, 混炼废气排放量约 10000m ³ /h。废气处置装置除尘效率 99%, 有机废气效率为 90%。	新增+依托现有排气筒

除尘器编号: A-本项目新增除尘器; B-与现有项目共用除尘器; C-现有项目已有除尘器 I-一级除尘器; II-二级除尘器; I 1-下标表示同一级除尘器的编号; 1#-排气筒编号。

（三）噪声

本项目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处理，对运输车辆噪声采取限速、禁鸣等措施降低噪声值。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在生产期间产生的废包装袋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除尘器收尘灰全部回用于混料胶生产，不外排；生活垃圾、生活预处理池污泥和循环水池污泥交当地环卫部门；食堂隔油池油脂、餐厨垃圾交具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废油泥、油气分离装置更换产生的废滤料、废润滑油及含油抹布、废油桶等危险废物，统一分类收集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地下水防护

依托全厂现有防渗措施：项目油库（内设石蜡油、机油、润滑油储存区）、油料输送管道、依托的新筑公司危废暂存间、事故池，使用粘土铺底+P8 等级混凝土处理，并铺设了 HDPE 土工膜对防渗处理，再用地面铺设环氧树脂漆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生产车间、依托的新筑公司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隔油池等采取粘土铺底+15cm 的 P8 等级混凝土，地面铺设环氧树脂漆防渗，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 10^{-7} \text{cm/s}$ ；厂区其他道路等地面采取简单防渗，采用 15cm 的混凝土硬化地面。

2、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针对可能产生的各种风险采取的措施为：环保设施由专人负责检修，维护，如有泄漏，及时上报并及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散；项目依托新筑公司设立的单独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同时用密闭的容器盛装液体；为防止项目发生火灾后能及时灭火并不至火势蔓延，公司内设置了多个灭火器；同时公司加强了的内部管理。油库、危废间等防渗措施满足要求；硫磺采用风险较小的造粒硫磺（造粒 S-80），并放置在专用硫磺仓库内，符合防晒、防潮、通风、防雷、防静电等相关要求。目前新筑公司已建立包括混炼楼项目在内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定期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2019 年 10 月，《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新津工业集中发展区希望路 799 号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并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报送新津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101322019096L。

3、“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1) 改造现有 1 套混炼废气处理装置为“油气分离+覆膜布袋除尘+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和新增生产线处理后废气合并，再由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2) 落实以新带老措施，对 10#车间天然气锅炉加装低氮燃烧装置，确保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text{mg}/\text{m}^3$ 以下。对 10#、9#车间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两级净化装置改造，改造后处理工艺为“等离子+二级活性炭吸附”，符合环评中改造为两级净化装置要求。

4、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在新筑厂区内污水总排口设置有废水排放口标识牌；本项目废气排气筒设置有监测孔，并在排放口设置有废气排放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污染物检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排放限值，氨氮、总磷检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排放达标；非甲烷总烃可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相关标准限值，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限值，锅炉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同时氮氧化物也满足《关于印发成都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 2017 年度重点任务》的通知（成办函[2017]47 号）中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text{mg}/\text{m}^3$ 以下的要求，其他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结果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去向明确，未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监测表明项目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无重大变动，环

保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符合“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管理要求

1、加强污染源管理及风险事故的防范，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及档案，控制污染及风险事故的发生；严格落实安全管理相关规定，避免因安全事故引发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做到污染物治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

3、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废水、废气及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验收组：

张 王 范 春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7日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混料胶生产线扩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1	张林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32870626	张林
2	孙斌	重庆大学	高工	13183856553	孙斌
3	黄海山	西南交通大学	副教授	13709078645	黄海山
4	王定春	重庆大学	高工	19141913141	王定春
5					
6					
7					
8					